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潼发改审〔2019〕349号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城区照明灯具智能化控制工程概算的批复

重庆市潼南区城市管理局：

你局《关于城区照明灯具智能化控制工程概算审批的函》（潼城管函〔2019〕397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该项目属于2019年新增建设项目。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你单位报送的投资概算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城区照明灯具智能化控制工程。
- 二、项目代码：2019-500152-65-01-101899。
- 三、建设地点：潼南城区。
- 四、建设性质：新建。

五、项目责任单位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城市管理局，李成云。

六、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城市管理局，李洋述。

七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实施内容主要包括新建远程智能化控制模块终端 400 套，电力电缆安装等。

八、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概算 350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区财政债券资金。

九、建设工期：3 个月。

十、其他要求：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，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9年12月9日

行政审批专用章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19年12月9日印发